

# 阿扁过堂 又被追诉两大罪

## 辩护律师使出三招要求停审被法官驳回,阿扁要在大牢中过年

### 现场回放

昨天的庭审时间长达近五个小时,台湾电子媒体记者以两人一组轮流到庭旁听,并进行现场直播。据现场直击,陈水扁出庭时头发乱翘,很是邋遢。扁律师庭上不断挑衅,审判长蔡守训几度动怒。

### 袁扁皮肤黑、头发乱、满脸油

迄今被关了21天的陈水扁,除了在台北看守所放风、运动时被媒体镜头捕捉到外,昨天上午扁案首度开庭,旁听记者和民众,第一度近距离观察到陈水扁。陈水扁在法警的戒护下,戴着手铐进入法庭,皮肤黝黑,头发乱翘,脸上还有油光。

昨天上午,陈水扁穿深蓝色西装、白衬衫,未打领带,脚穿黑色功夫布鞋,双手戴着手铐进入台北地院的第七法庭,当陈水扁现身时,还向旁听的民众微笑示意,随即坐在被告席上,专注地看着预备的卷证和他自己准备的材料。

### 急追诉两罪 扁律师当庭跳起

检察官林达昨天在庭上提出追加阿扁两项罪名:借势借端的勒索强募财物和非主管事务图利罪。林达认为,辜家卖土地,是因为公司跳票,逼不得已贱卖土地,弥补亏损,处于弱势,而蔡铭哲打着吴淑珍的助理的名号,依照吴淑珍的指示介入,吴淑珍再请阿扁促成购地案,陈水扁身为

领导人享有权势,事成允则是迫于情势,因此请审判长斟酌,追加借势借端的勒索和非主管事务图利罪名。

陈水扁律师听到后,三个人皆相当不满,轮流站起来,向法官提出异议,蔡守训回应,目前是按照程序,并没有不让律师群说话,不要这么急,还说了16次坐下,要他们冷静。

### 怒扁律师出言不逊 审判长发火

据听庭的台湾记者转述,在昨天上午的法庭上,由于陈水扁的辩护律师为了拖延时间想出种种办法,比如借故纠缠,或是不停地发言,审判长蔡守训几度当庭大怒,大声地喝令陈水扁的律师石宜琳“坐下”“够了”“不用了”“可以了”。特别是在检方追诉陈水扁两罪之后,扁三名律师轮流跳出来批评检方,蔡守训先是连说7次,要求3名律师坐下,但3名律师却没有要收手的意思,仍是一个个轮流发言,蔡守训终于忍不住了,他又说了9次“坐下”,最后一声特别大,连陈水扁都被吓着了。

审判长蔡守训认为,这个部分在之前就已经分案处理,因此驳回继续开庭;扁律师再提出停止诉讼,要求申请“大法官释宪”,蔡守训则回应,“高院”在发回更审时,就已经裁定这个部分“于法无据”,严厉地向扁律师说不准再申请,以免延宕进行程序。扁律师再提出第三条,要求公务机要的扣押物必须归还,蔡守训见招拆招,表示当天不是审理这个案子,立刻驳回。新加入的陈水扁律师阵容的洪贵,一发言即指控审判长蔡守训不喜欢律师发言,限制律师的辩护权,还说,两年前就在这个法庭,他记忆犹新。由于洪贵律师的发言,略带人身攻击,引来蔡守训的大怒,用质问式的口吻问律师是否还要声请异议。

### 冷只有寥寥数人场外挺扁

扁家弊案开庭,警局不敢掉以轻心,动员200余名警力,手持盾牌和警棍将台北地院四周团团围起,进行管制。便衣刑警则在现场录像取证,安全部门特勤维安人员也动员100多人,除穿插在警方阵势中,法庭内外更是到处可见。昨天法庭外挺扁人士只

有几个人,为阿扁的辩护律师加油。而台北地院内,有3个阿扁的支持者欲上楼旁听阿扁案,因为无旁听证被拦下而出口恶言,在法警警告之后仍未收敛,反而在现场大吼大叫,并故意与执勤的法警发生肢体接触,以期吸引媒体的镜头,最后被劝退到休息区。



防暴警察沿途加强戒备 东方 IC

**扁家**贪渎四大弊案,台北地院从昨天起连续三天开庭。陈水扁在去年12月30日被二度羁押后,昨天上午8时30分首度被提讯出庭,莅庭公诉检察官当庭追加陈水扁在龙潭购地案部分,涉犯贪污治罪条例借势借端勒索罪,以及非主管事务图利等两项罪名,这两项都属重罪,可判无期徒刑。陈水扁否认自己犯罪,强调检方的追加起诉罪名,是对他的“二度伤害”,“他死不瞑目”。

昨天程序准备庭开了近5个小时,庭审结束后,陈水扁于下午3点零4分戴着手铐还押台北看守所。

审判长蔡守训表示,原定21日将要召开有关洗钱案的准备程序庭,将延到2月24日下午进行。



昨天,陈水扁被押出看守所赴台北地院接受审讯。 东方 IC

扁家四大案之一的龙潭购地案,台北地院昨天上午进行准备程序庭,经过一个多小时的检辩程序论战,陈水扁才有机会答辩,对于莅庭检察官当庭追加两项罪名,陈水扁全部否认。

陈水扁在答辩的一开始,滔滔不绝讲了56分钟,坚称自己没有犯罪。他说,特侦组起诉他涉犯龙潭购地案部分,他既没有主观的犯意也没有客观的犯行,他与本案其他的被告也无任何的犯意联络,或行为分担。陈水扁在庭上大声喊“冤”,说检察官把他当成“地痞流氓”,把他押来押去,他真是“无语问青天”,将“死不瞑目”。

### 否认勒索:不满被当成地痞流氓

陈水扁说,莅庭检察官当庭追加他涉犯贪污治罪条例的借势借端勒索财物罪,让他相当惊讶,强调这样的实例十分罕见,检方追加他借势向工商企业界勒索,根本是把他当成地痞流氓、帮派分子恶霸,听了让人啼笑皆非,也是对他的“二度伤害”。

羁押但未被禁见的陈水

扁,分外关注马英九的新闻,他特别援引最近火热的“十号公报”话题,表示马英九就任后,在办公室内设置财经咨询小组,由萧万长担任主持人,咨询小组决议暂缓实行“十号公报”,但财经部门主管单位曾表示,行政作为不受财经咨询小组的拘束,正好印证他自己不具经济事

务的职权。陈水扁表示,他八年任内设置的经济顾问小组,正式的召集人并不是他,第一任的召集人是萧万长,第二任是林信义,他只是以领导人的身份“听取”报告,但特侦组把这里说成是他的权限,变成是他在主持会议,根本经不起考验。

### 否认贪污:想拿钱为何要开会

陈水扁昨天上午在法庭要求站着讲,他花了56分钟,就龙潭购地案为自己进行无罪辩护,他说,当局本来就该图利人民、图利社会,他介入龙潭案事后让经济增长率从负转正,特侦组因此而指他贪污,他死也不瞑目!

陈水扁说,无论是土地交易案的重要代表台泥董事

长辜成允、前中信金控副董事长辜仲谅和广达集团总裁林百里,或者弊案共同被告蔡铭哲、前竹科管理局长李界木等人,没有一个人说李有收钱。

陈水扁说,李界木有一次在官邸和吴淑珍聊龙潭案的困难,吴淑珍跟他说会请陈水扁去了解,根据李界木

去年11月21日的侦讯笔录和前“行政院长”游锡堃10月19日的笔录,龙潭案是“行政院”的业务,跟他没有关系。为了龙潭案,他还召集林信义、李界木等四人到办公室开过会,如果贪污,他为何要开会,干脆直接交代“行政院长”去做就好了?以此证明他是“坦荡荡”。

### 相关进展

#### 洗钱案开庭延期 扁将在牢中过年

由于19日庭审时陈水扁律师提出没有足够时间阅读卷宗,因此审判长蔡守训决定,原本周三(1月21日)上午审理洗钱案,也押后到2月24日进行,押后了一个月。

庭上还有一段有趣的插曲,陈水扁的律师强烈要求程序庭押后一个月再进行,以便能“过个好年”以及有足够时间阅卷。不过,这时法官却反问,那么陈水扁就要在大牢中“过个好年”喽?庭上顿时爆发出一阵笑声。陈水扁的律师连忙说,所以才申请陈水扁具保停押。但蔡守训表示,对此他不能在此做出决定,需要再斟酌。不过台湾媒体认为,停押陈水扁的机会非常小。

台媒称,扁律师原本的用意是希望法院能够停止羁押陈水扁,但是没想到法院采取的手段更狠,干脆宣布过完年再开庭。陈水扁律师郑文龙表示,“我们是有跟审判长表示准备时间不够长,审判长也是有接受我们的意见。”虽然法官接受了律师的意见,但实际上也只接受了一部分,那就是律师的准备时间可以拉长,但是陈水扁还是得继续关,这样的结果也让很会讲话的律师当场哑口无言。

#### 南港龙潭案开庭 李界木蔡铭哲认罪

陈水扁涉及相关4大案,台北地方法院昨天首度开庭审理,下午传唤扁家友人蔡铭哲、前科管局长李界木,两人分别坦承行贿和受贿,但李界木对起诉书部分事实记载有意见。

在审判长蔡守训询问李界木是否认罪时,李界木坦承了蔡铭哲的新台币3000万元,但是对于起诉书的部分事实记载,认为与事实有所出入,他委请律师以书状方式提出说明。

在蔡铭哲部分,不论是竹科龙潭购地案或是南港展览馆案,他都坦承。不过,他表示,在南港展览馆案他没有受贿,所以也没有缴回犯罪所得的问题。委任律师陈文元认为,两案与洗钱案都应“裁判上为同一罪”,同时起诉书漏列蔡铭哲在洗钱案也适用于“证人保护法”第14条规定,希望合议庭能够考虑。

检察官林怡君表示,起诉书中的确漏列蔡铭哲在洗钱案也适用“证人保护法”第14条的规定;她还说,如果李界木与蔡铭哲在审理期间配合调查、坦承犯罪,检察官也将求处最轻之刑。

《海峡都市报》  
《厦门日报》供稿